扎鲁特旗人民检察院2020年度办案业务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

一、基本情况

（一）项目背景

为了检察人员依法履行检察职责、办理各类案件，提高检察机关侦查办案能力、指挥协调能力、快速反应能力、精准打击能力、督促履职能力提供资金保障。

（二）项目主要内容及预算执行情况

项目主要内容包括差旅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、租赁费、被装购置费、办案费、消耗费、取暖费、劳务费、检察宣传费、教育培训费和其他检察业务费等支出。2020 年办案业务经费项目预算为 209万元，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209万元。截至 2020年 12 月 31 日，项目实际支出 209万元， 预算执行率 100%。

（三）项目绩效目标

通过实施办案业务经费项目，保障我部门办案业务所需费用，为服务大局、依法惩治各类刑事犯罪，促进社会和谐稳定，查办职务犯罪案件，推进反腐倡廉建设等提供资金保障。

二、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

（一）绩效评价目的、对象和范围

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，聚焦我部门 2020 年办案业务经费项目资金，围绕决策、过程、产出及效益情况开展评价，总结经验，发现问题，剖析原因，提出改进建议，提高财政资金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。

（二）绩效评价原则及方法

本次评价本着问题导向、系统评价、科学客观、讲求绩效的原则，采用我部门政治部牵头其他办案部门相关人员组成评价小组，通过审阅资料、座谈等方式，对项目决策、过程、产出、效益四方面进行综合评价。

（三）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标准

本次评价指标体系根据《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》有关要求设置，包括决策、过程、产出及效益 4 个一级指标，满分 100 分。决策（10分），主要评价项目立项、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情况。过程（10分），主要评价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情况。产出（50 分），主要评价产出数量、产出质量、产出时效和产出成本完成情况。效益（30 分），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效益和满意度实现情况。

（四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

根据办案业务经费主要内容和特点，我部门政治部牵头其他办案部门相关人员组成评价小组，通过审阅资料、座谈 等方式开展工作，对项目进行综合评价，形成总体评价结论。

三、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

办案业务经费项目立项依据充分、申报程序规范，各项

工作有序开展，保障了我部门办案工作正常运转，为服务大局、依法惩治各类刑事犯罪，促进社会和谐稳定，起到了积极推动作用。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 99分，绩效评定结论为“优”。

四、绩效评价指标分析

（一）项目决策情况。该指标分值 10 分，得分9分。

项目立项依据较充分，程序较规范。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，但预算编制和资金分配不够科学。

（二）项目过程情况。该指标分值 10分，得分 10 分。

项目建立了相关业务及财务管理制度，能够满足项目管理需求。

（三）项目产出情况。该指标分值 50 分，得分 50 分。

截至2020年12月31日，项目整体产出较好，项目内容已按计划完成。

（四）项目效益情况。该指标分值 30分，得分 30 分。

项目的实施保障了我部门办案工作正常运转，为服务大局、依法惩治各类刑事犯罪，促进社会和谐稳定，起到了积极推动作用。

五、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

因我部门绩效评价处于初级阶段，绩效评价不够完善，部分预算内容测算依据不充分，预算编制和资金分配不够科学，个别业务管理制度不够完整，绩效管理意识待加强。

六、有关建议

建议健全各项业务管理制度，严格按照相关制度要求执行及管理项目，在编制项目预算时细化预算构成，提高预算内容及标准的科学合理性，确保项目资金分配合理，保证项目工作完成质量和资金支出合规合法的前提下，加快资金支出进度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。